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继续暂停大额申购等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保证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分别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与 2013 年 9 月 30 日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与《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现将上述基金继续暂停大额申购等业务的情况再次提示如下：

1、本公司已决定自 2013 年 1 月 21 日起暂停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 / 或转换转入（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发起的申购从本公告之日起，申请）金额在人民币 2,000 万元以上（不含 2,000 万元）时，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及 / 或转换转入（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金额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本基金 A 份额和 B 份额单独进行判断。

在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2、本公司已决定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起暂停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元）时，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含 5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 A 份额和 B 份额单独进行判断。

在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两只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等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公司再次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x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021-51085168 或 400-666-0066 咨询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0 日